

2023年民法典宣传进校园活动报道 反诈宣传进校园方案(模板5篇)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民法典宣传进校园活动报道篇一

本次活动由刑警支队反电诈中心牵头，我校保卫处具体负责，学生处、校团委、二级学院共同组织。本次活动办公室设在学校保卫处。

反电诈宣传从20xx年10月下旬至11月下旬，为期一个月。

开展多种形式的防范电信诈骗进校园宣传活动。

(一)我校保卫处负责建立“反诈宣传”联络员，负责与公安机关及年级辅导员、各学院班长日常联络。张贴防骗宣传海报及钱盾软件推广海报，覆盖学校图书馆、食堂、公寓和教学楼等人员密集场所。

(二)通过联络员建立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微信群(内含辅导员、各班班长)，由反电诈中心向群推送防电诈宣传知识及典型案例，再由各辅导员和班长在本班微信群进行推送宣传。活动结束后，作为学校反诈骗网络平台，此微信群永久保留，群内人员根据各学院情况及时更换。

(三)积极推广以手机安装防诈骗软件“钱盾”、电脑安装电脑版“钱盾”(钱盾：由阿里巴巴研发的可覆盖手机端、pc端、pad端，专业解决用户资金安全，防信息泄露的技术平台)的形式有效降低风险，及时挽回损失。市反诈中心通过微

信群及时推送最新防骗知识，也便于受理学生报案。

(四)校团委通过校园广播、宣传栏、校园网开展防范电诈知识宣传，形成常态化机制。市反电诈中队民警进校园举办防骗知识讲座。以校园常见案件类型提醒学生防骗，强化学生防范意识和防范能力。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力争通过本次让广大师生了解、掌握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犯罪行为的基本形式，避免上当受骗，降低发案。

(二)活动期间，学生处、各二级学院要利用各种媒体、平台，创新宣传方法，高效推进反诈宣传活动。

(三)为保证微信群发挥作用，辅导员、班长进群后将个人信息修改为所在学院、年级、真实姓名。任何人员不得擅自退群、擅自拉入无关人员、不得在群里发送与反电信诈骗无关的内容。

(四)各二级学院于本月27日前将本学院辅导员、各班班长信息(姓名、性别、电话号码、微信号)整理报送至保卫处并督促相关人员及时扫码进群。辅导员，各班班长发生人员变动时，各二级学院要及时确定新人员并向学校保卫处书面报告，以便更换责任人。

(五)辅导员、班长负责向本班微信群推送反诈知识，向市反诈中心反馈学生动态，同时配合校保卫处工作人员了解掌握各班微信群宣传情况。

(六)各辅导员、班长微信绑卡，确保能成功进群。

(七)各二级学院负责集中宣传活动的信息收集、总结、并按时报送学生处。

(八)活动期间各部门要积极配合做好刑警支队、内保支队及辖区派出所的回访工作。

民法典宣传进校园活动报道篇二

为进一步提升校园内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宣传覆盖面和有效性，筑牢师生防骗心理防线，结合区教育局《同安区教育系统“20xx年秋季开学安全第一课”系列活动方案》，厦门市公安局同安分局、厦门市同安区教育局决定联合组织开展20xx年“防诈骗，懂防范”主题宣传进校园活动，具体方案如下：

20xx年9月1日至12月31日

针对当前涉校师生被诈骗警情增长、电信网络诈骗手段不断翻新的特点，以“防诈骗，懂防范”为主题，面向全区中小学、幼儿园，开展体现教育领域特色的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活动，有效提升对师生宣传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营造更加平安、和谐的校园环境。

电信网络诈骗是指犯罪分子通过电话、网络等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发布各种虚假信息，欺骗当事人通过各种操作转账、支付相应资金的一种诈骗犯罪形式。其中，涉校师生的高发诈骗类型主要包括：

- (一) 商品交易诈骗手段及防范；
- (二) 冒充客服诈骗手段及防范；
- (三) 兼职刷信誉诈骗手段及防范；
- (四) 网络贷款诈骗手段及防范；
- (五) 冒充领导、亲友诈骗手段及防范；

（六）利用网络游戏诈骗手段及防范。

（一）新媒体联动发布、微信集群扁平化扩散。针对同安涉校师生突出的电信网络诈骗警情类型、手段、受骗人群的特点，同安公安分局、区教育局每月专门制作原创防骗微信，请各校（园）联动转发并在全校各班级群推送。

（二）宣传阵地。各校（园）在校园醒目部位悬挂防范电信网络新型诈骗宣传横幅、张贴宣传海报、设置宣传板报，全面挥发校园网、广播、电子屏幕、安全教育平台等载体作用，重点突出揭露电信网络诈骗的手段、类型、危害。

（三）主题班会面对面宣传。各校（园）要组织每个班级通过开展“防诈骗，懂防范”主题教育班会的形式，提高师生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能力，并延伸至家长、亲友，营造防诈骗良好氛围。

（四）综治副校长进校园宣讲。各校（园）要充分发挥综治副校长的职能作用，每学期至少到校开展2次（期初1次，期末1次）防诈骗宣传教育活动。通过开学第一课、国旗下讲话、闭学式、讲座等形式，从电信网络诈骗的类型、犯罪流程、案件侦破介绍以及防范建议等方面对全体师生进行培训教育。

（一）强化意识，高度重视。“防诈骗，懂防范”主题宣传进校园活动是向广大师生揭示新型诈骗手、增强自我防范意识、有效避免案件发生的重要举措，是营造强大严打声威、提高校园安全感、压降涉校诈骗警情的重要行动，各校（园）要充分认识该项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严格贯彻方案要求，认真开展防诈骗校园宣传活动。

（二）突出主题，务求实效。各校（园）要紧紧围绕主题，将日常性教育与集中教育相结合，务求取得实效、实现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区公安分局要充分联动宣传机

制，互相配合、压实工作，在落地活动、文宣产品、新媒体作品上下足功夫；各派出所针对自身辖区诈骗类警情特点，以在校师生为重点开展针对性宣传。

（三）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各校（园）要配合做好立体化宣传、多视角展示。充分利用电视、报纸、新媒体等载体，扩大活动知晓率和覆盖面，努力打造一批社会影响力大、形式多样、效果显著的校园防骗品牌。通过法治讲座、主题班会、观看视频图片展等，力求做到人人都能识骗、防骗和拒骗，使全体师生认识到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与个人、学校、家庭、社会的重要性。

（四）谨防诈骗，长效防范。各校（园）要发挥学校这块特殊阵地，把针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防范宣传活动纳入平安校园创建工作内容，实行长期性规划和常态化管理，分解任务、细化措施、明确职责，与教学工作同部署、同实施、同考核，切实加强对防范宣传活动的组织领导，有重点、有节奏、有力度地推进活动的持续深入开展，确保防范工作取得实效。

（五）加强沟通，及时上报。各校（园）要根据方案要求做好宣传教育工作，加强组织沟通协调工作，于12月28日前将活动总结（含每项活动各2张图片）通过oa数据上报教育局保卫科。

（一）进一步完善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宣传教育常态化工作机制，不断创新方式方法。

（二）深入开展宣传教育，不断创新宣传教育形式，切实提高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宣传教育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三）进一步密切多部门协同，深入剖析案例，把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宣传教育纳入学生公共安全教育课程。

各校（园）要竭尽全力，提高我区全体师生防骗、识骗意识，使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意识深入人心、家喻户晓。区教育系统将继续深入开展全校性宣传防范活动，营造良好的防骗反骗氛围，力争做到人人有防骗意识、事事有防骗措施，从而推动平安文化与校园文化的有机融合。

民法典宣传进校园活动报道篇三

根据省教育厅、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省公安厅、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联合下发的《安徽省开展防止传销进校园宣传活动方案》（皖教秘思政〔20xx〕24号）文件要求，为保护广大学生利益和人身安全，维护校园稳定，现将开展防止传销进校园活动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以在校大学生为重点，通过开展防止传销进校园宣传活动，使广大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就业观，认清传销的违法犯罪性质、欺诈本质和严重危害，提高识别能力，增强防范意识，自觉抵制传销；切断传销活动进入校园，严防在校大学生参与传销活动。

本活动自20xx年5月20日起至11月30日结束，其中，5月20至6月20日，9月10至10月10日为集中宣传月。

要充分发挥教育主体作用，通过主题班会、专题讲座、座谈会、发放宣传资料、专题展览等形式，帮助学生了解传销的危害，掌握防范传销的基本知识；发挥好校园网、广播、电子屏等载体作用，扩大防止传销进校园活动的覆盖面，引导学生增强识别传销的能力，营造抵制传销的良好氛围；把防范传销作为新生入学教育、毕业生就业指导和离校教育的重要内容，有针对性的做好防范教育，让学生了解打击传销的法律法规，自觉做到知法、懂法、守法，提高学生对传销的免疫力。

（一）在校园内醒目位置悬挂、张贴抵制传销的宣传画或横

幅标语。

（二）组织召开主题班会，讲解传销的违法犯罪性质、欺诈本质和严重危害，提高学生识别传销的能力。

（三）在校园网、广播、校报等校内媒体开展防止传销进校园的宣传，要准备好视频、图片、文字等宣传资料供学生学习观看。

（四）邀请公安、工商等执法机关专家来校举办专题讲座、座谈会，组织参与传销受害者现身说法，增强宣传效果。

（五）鼓励学生自愿成立防止传销进校园宣传志愿者队伍，开展签名承诺、咨询等活动，发挥院系的特点和学生的专长，鼓励学生绘制相关宣传品，排演相关文艺节目。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单位要严格落实20xx年学院防范打击传销工作目标责任书要求，坚持“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原则，深刻认识传销活动向高校渗透的现实危害及当前传销活动的复杂性、欺骗性，以高度负责的态度，按照职责和分工，扎实开展防止传销进校园活动，务求取得实效。

（二）突出重点，带动全局。各单位要结合本部门特点，认真做好两个集中宣传月的宣传工作，在5月至6月的宣传月中，要突出做好毕业生离校求职安全教育，提高毕业生对传销的辨别能力，防范误入传销陷阱；在9月至10月份要针对新生安全意识薄弱特点，运用多种形式开展好防范传销知识教育，加强日常管理，积极预防和制止学生误入传销。

（三）加强管理，防止渗透。各单位要构建防范和打击传销的长效机制，积极开展创建无传销校园活动。进一步加强校园秩序管理，严禁可疑组织及人员在校园内进行任何的宣传、蛊惑及诱骗活动。要加强日常管理，积极引导学生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觉抵御传销。如发现有学生参与传

销活动，要及时向公安、工商管理等机关反映，积极配合做好调查、解救等工作。

10月20日前，各单位将活动开展情况资料及总结材料报保卫处，邮箱：，活动情况将纳入学院20xx年度安全稳定工作考核内容。

民法典宣传进校园活动报道篇四

增强安全意识，防范。

10月12日—10月30日

- 1、校园网转发区教育局《关于在全市中小学幼儿园开展防范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
- 2、学校在校园宣传栏内张贴有关的宣传资料。
- 3、学校将利用教师集会时间向广大教职工解读通知的有关精神，切实提高了学校教职工对的警惕性。
- 4、学校利用小百灵广播对全体学生进行防范的宣传教育。
- 5、在《百灵之声家校报上》开设专栏。
- 6、各班开展防范短信诈骗的主题活动：
 - (1)带领学生观看学校宣传橱窗里的资料。
 - (2)出刊专题板报。
 - (3)利用夕会课对学生进行专题教育，让学生了解的形式、手段、特点和危害，掌握必要的防范技能，构筑坚实的思想防线。

7、向每一位学生家长印发《致学生家长的公开信》，由学生向家长宣传防范常识，发挥一个学生带动一个家庭，一个家庭影响周围一群人的宣传辐射作用，增强了广大市民的防范意识。

民法典宣传进校园活动报道篇五

- 1、提高学生的防范意识；
- 2、在生活中，提高警惕，能够趋利避害；
- 3、当危险来临时，增强学生自我保护的能力；
- 4、让学生在懂得自我保护，安全成长。

一、导入：

教师出示有过针对小学生诈骗的案例，学生谈感受。

受骗原因：

- 1、为什么受骗？
- 2、学生交流，自由发言：

俗话说：“贪小便宜吃大亏”。在发生的诈骗案中，受害者都是因为谋取个人利益，贪占便宜，轻信他人，而上当受骗。犯罪分子就是抓住了这些人的心理特点，进行诈骗的。

- (1)很多人都贪图便宜、谋取私利而上当受骗。
- (2)思想单纯，缺乏社会生活经验。
- (3)疏于防范，感情用事。

二、面对针对小学生诈骗，我们如何趋利避害？

1、我们如何才能趋利避害？

2、学生自由发言，教师归纳：

3、服从校园管理，自觉遵守校纪校规。绝大多数校园管理制度都是为控制闲杂人员和犯罪分子混入校园作案，以维护学生正当权益和校园秩序而制定的。因此，同学们一定要认真执行有关规定，自觉遵守校纪校规，积极支持有关部门履行管理职能，并努力发挥出自己的应有作用。